

##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哈尔滨北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环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环保”）持股 90%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000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元

#### **一、 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和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子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原担保额度预计基础上，增加海云环保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海云环保为北方环保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海云环保为海云宜居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详见临 2022-059、临 2022-061 公告）。

#### **二、 担保进展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海云环保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

称“招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其控股子公司北方环保向招商银行申请的人民币 6,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审议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前，被担保方北方环保的担保余额为 2,000 万元。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哈尔滨北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 年 1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二街 918 号

法定代表人：冯国强

经营范围：按资质证书规定的范围从事经营活动，从事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设施运营、污泥处理与处置设施运营、水处理、空气污染治理、噪声治理、垃圾处理的环保工程及设备的设计、制造、施工、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设备、采矿设备、净化设备、给水设备及其他机械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以上产品不含专项审批产品）；防腐涂料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施工，购销环保产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橡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剧毒品）；会议服务、旅馆经营、餐饮服务。

#### (二)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013.55	79,229.41
负债总额	46,053.87	39,744.72
净资产	34,959.68	39,484.69
资产负债率	56.85%	50.16%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0,937.10	25,184.56
净利润	6,570.90	4,455.29

(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

(三)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海云环保 100% 股权，海云环保持有北方环保 90% 的股权，北方环保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主债权本金：**人民币 6,000 万元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招商银行哈尔滨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哈尔滨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本担保书的生效：**本保证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本担保书于本保证人法定代表人 /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 盖名章并加盖本保证人公章 / 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及特别风险提示

北方环保股权结构为：海云环保 90%，戴某 7.4%，战某某 2.6%。海云环保为北方环保的实际控制人，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小股东戴某和战某某，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和反担保。为保障北方环保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由海云环保进行全额担保，海云环保将持续加强对北方环保的资金管控，同时向北方环保收取 1%担保费以防范代偿风险，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 18.7525 亿元(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76%；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2.496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7.82%。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没有发生其它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其它法人或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情况。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 3、北方环保营业执照复印件。